

证券代码：002577

证券简称：雷柏科技

公告编号：2017-031

#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雷柏科技	股票代码	0025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海波	李海燕	
办公地址	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锦绣东路 22 号	深圳市坪山新区坑梓街道锦绣东路 22 号	
电话	0755-28588566	0755-28588566	
电子信箱	board@rapoo.com	board@rapoo.com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8,256,282.57	256,058,307.95	1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273,053.58	13,553,507.77	2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200,190.12	13,275,038.19	1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06,198.62	-36,010,239.21	91.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5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5	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	1.17%	0.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09,676,933.45	1,308,607,301.34	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83,758,217.44	1,164,679,689.40	1.64%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8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热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2.29%	176,501,079	0	质押	78,000,000
李峥	境内自然人	0.74%	2,091,714	1,627,500	冻结	1,627,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工业 4.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1,022,753	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海中湾 1 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26%	729,423	0		
李红	境内自然人	0.22%	627,033	0		
陈娟娟	境内自然人	0.15%	420,000	0		
马蓝	境内自然人	0.13%	369,200	0		
林克	境内自然人	0.13%	358,000	0		
寿刚	境外自然人	0.12%	350,000	0		
上海金和海悦置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2%	34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浩先生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股东李峥先生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陈娟娟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2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20,000 股；股东马蓝通过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69,2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69,200 股；股东林克通过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58,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58,000 股。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经营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管理与业务齐进，效率与效益优先”发展策略的逐步实施，通过实施精益化管理、优化管理体系和运营流程加强企业盈利能力。公司外设业务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逐步打造“高端商务系列、时尚潮流系列、游戏竞技系列”三大架构体系下的产品全面覆盖，报告期内，外设业务同比稳步增长；机器人业务，稳中求进，聚焦智能制造。加速机器人业务体系转型，逐步建设成为“机器人系统集成输出供应商”为辅，“柔性标准化智能装备制造”为主，为实现业务产业化、规模奠定基础；无人机业务则因多重因素，报告期内公司总体上采取稳健保守策略，继续做产品技术储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8,825.63万元，同比增长12.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27.31万元，同比增长20.27%，主要受益于外设业务的稳步提升，管理体系、销售策略的优化，费用率降低。

#### 2、经营回顾

外设业务保持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传统外设业务收入同比上升。基于前期的积淀，公司逐步进行外设产品结构的优化调整，加强产品微创新，积极推出贴合市场的爆款产品；此外进一步加强渠道建设，线上线下相辅相成，加大开拓三、四线城市线下销售渠道的力度；加强市场调研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做产品、技术研发储备。报告期内，公司陆续升级推出时尚“布艺”“冰晶”系列产品，研发多模式高端商务无线鼠标，并紧紧把握现当下电子竞技、手游市场的快速发展，研发推出游戏外设产品。

新兴业务加强研发技术储备：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拓宽智能制造等新兴业务的发展。机器人业务借力于公司前期集成系统业务，对3C行业三十多个细分制造领域的深入了解，进一步推进柔性标准化装备的研发，逐步建立技术及产品壁垒。在《中国制造2025》政策导向下，在我国制造业仍属于劳动密集型和资源消耗性，生产经营过程多数仍是“三高一低”粗放形式的市场背景下，公司致力于解决3C制造行业产品迭代更新快，生产设备很难解决通用性；工厂自动化投入成本高，回报速度慢等痛点，推出标准化线体，创新业务模式，加速业务产业化进程。无人机业务，重新对市场、产品进行风险评估，加强技术储备，研发更具差异化、市场化，贴合消费者需求的产品。

加强技术创新：技术创新能力是公司实现持续、快速增长的关键和核心要素。报告期内公司密切关注最新技术应用及市场、技术发展趋势，持续开展对新技术的可行性研究；加强对技术人才的引进和提升、加大研发投入、创造优良的技术开发

环境、建设创新机制；规范研发管理，缩短新产品开发周期，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具备技术和产品储备优势。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的有效授权专利总计213件，软件著作权4件。主要包括机械键盘整机智能化制程系统技术、视觉障碍技术应用与无人机系统、电子制造机器人集成及物流系统技术、平板外设产品3C机器人集成系统等核心技术。

加强风险控制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加深风险管理，尤其注重重点业务流程过程中的内部控制和重大风险管理。一方面，将内部控制嵌入业务流程，通过识别业务流程风险并制定相应的控制措施，持续提升流程内部控制效能；另一方面，逐步对公司各部门进行全面“体检”，识别出各业务领域的主要风险，对其中的重大风险进行集中专项管理，从而不断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

公司对根据最新准则，调增本期其他收益本期金额2,341,671.25元，调减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2,341,671.25元。前述调整不会对公司2017年半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此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核通过。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